

证券代码：001376

证券简称：百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5-061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4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23年11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5年12月31日止。目前，公司尚处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期内。

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10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需要，公司聘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华泰联合证券签订了保荐协议。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依据上述规定终止了与天风证券的保荐协议，自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天风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泰联合证券承接，天风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华泰联合证券已委派许焕天先生和孙大地先生担任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具

体的持续督导工作。许焕天先生和孙大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对天风证券及其委派的保荐代表人、项目团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历

许焕天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高级经理，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中联数据 IPO、奇瑞汽车 IPO、汇川技术定增、华灿光电定增、中科创达定增、奥飞数据可转债、台基股份定增等项目。

孙大地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总监，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中联数据 IPO、濮阳惠成 IPO、华视娱乐 IPO、奥飞数据可转债、掌阅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羚锐制药非公开发行股票、西藏旅游重大资产重组、航天信息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